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武汉科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科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2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备查文件履行事先审查职责时，发现公司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锐”）签订《最高额度借款合同》，约定北京科锐向武汉科锐申请的最高借款额度为 5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 4.35%，合同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科锐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借入武汉科锐闲置资金 2000 万元，后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向武汉科锐归还 2000 万元。由于北京科锐系武汉科锐控股股东，该事项构成资金占用。

二、 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金占用未及时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针对以上情形，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要求公司对该资金占用情况尽快做出处理，截止 2021 年 7 月 30 日，北京科锐已归还占用资金 2000 万元。主办券商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进行进一步核查。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事项后续进展，积极督促公司及时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上述事项构成资金占用。如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将会产生公司治理不当的风险，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 日